



大 会

Distr.
GENERAL

A/RES/54/25
1 December 1999

第五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25

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 (A/54/L. 25)]

54/25. 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

大会,

回顾其 1978 年 11 月 10 日第 33/18 号、1995 年 10 月 16 日第 50/3 号和 1997 年 10 月 17 日第 52/2 号决议以及 1998 年 12 月 18 日第 53/453 号决定,

又回顾《联合国宪章》中鼓励通过区域合作促进联合国宗旨和原则的条款,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的报告,¹

注意到两个组织都希望在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领域巩固、发展和加强它们之间现有的关系,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其专门机构、联合国其他机构和方案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方面取得了很大的进展,

深信加强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符合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

考虑到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内有相当多的联合国会员国,它在联合国关注的领域推动这些国家之间的多边合作,

¹ A/54/397 .

赞赏地注意到以法语作为共同语言国家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于1999年9月3日至5日在加拿大蒙克顿举行的第八届首脑会议上表达了积极协力解决当今世界上各重大政治和经济问题的意愿，并为此目的加强同联合国的伙伴关系，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的报告；¹
2. **满意地注意到**两组织之间的合作的积极演变和发展；
3. **赞赏**联合国秘书长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长持续努力加强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和协调，从而促进两组织在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领域的相互利益；
4. **满意地注意到**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更经常地参加联合国的工作，对联合国作出了宝贵的贡献；
5. **欢迎**以法语为共同语言的国家通过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参加联合国的活动，包括参加联合国主持的国际会议的筹备、举行及其后续活动；
6. **赞扬**法语国家国际组织致力防止、管理和解决冲突、促进人权和加强民主及法治，并采取行动推动以法语作为共同语言的国家之间的多边合作，特别是在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以及促进新的信息技术等领域，并请联合国各机构向它提供支助；
7. **又赞扬**联合国秘书处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处之间定期举行高级别会议，并鼓励这些秘书处参加两组织的重要会议；
8. **满意地注意到**两个组织的高级官员于1999年4月29日和30日在纽约举行的会议的成果，双方交换资料和协调两组织对一些受危机影响的会员国的行动；
9. **对秘书长在他与各区域组织首长定期举行的会议中列入法语国家国际组织表示赞赏**，并邀请他考虑到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在防止冲突以及支持民主和法治领域所起的作用，继续这样做；
10. **建议**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继续并加紧协商，以确保在防止冲突、建设和平、支持法治和民主以及促进人权等领域取得更大的协调；
11.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在监测和援助选举方面加强协作，并鼓励两组织在这个领域加强合作；

12. **请**秘书长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长合作行事,鼓励联合国秘书处的代表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处的代表定期举行会议,以便促进交换资料、协调各种活动和查明新的合作领域;
13. **邀请**秘书长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长协商,采取必要措施,以便继续促进两组织之间的合作;
14. **邀请**各专门机构、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以及各区域委员会、包括非洲经济委员会为此目的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合作,特别是在消除贫困、能源、可持续发展、教育、培训和发展新信息技术等领域进行新的协作,以促进发展;
15.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的执行情况报告;
16.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的项目列入第五十六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1999年11月15日
第53次全体会议